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洪婉甄
電話：02-7736-5877
電子信箱：wanchen7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122037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資訊、112學年度特殊選才(資安外加名額)招生資訊
(A09000000E_1112203774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2203774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12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及資安外加名額學校招生資訊各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現行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分為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3大招生管道，提供高中生多元入學機會；惟為維持大多數學生升學的公平性，各管道仍以學測及分科測驗等統一考試作為基本篩選工具，針對部分具有特殊才能、經歷或成就之學生，大學不易以現行方式鑑別其能力；爰旨揭計畫以漸進改變、重視大學自主為精神，由大學提供少量名額，於104-106學年度間以單獨招生方式進行小規模試辦後，並自107學年度將特殊選才招生納入正式入學管道，然本部考量招生管道開放應審慎，辦理學校及名額比率將採逐年調整方式辦理。

二、112學年度招生計畫實施對象為招收具特殊才能或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（如境外臺生、新住民及其子女、實驗教育學生、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1/08/25



1110006083



測驗成績者），並應符合校系人才多元培育目的，旨揭計畫112學年度共55所大學辦理；另112學年度為配合國家政策培育資安學研人才，共27所大學於特殊選才管道辦理資安外加名額(本部111年8月22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12203776號函諒達)。各校考試及招生日期以各校公告簡章為準；若有相關疑義請逕向各校洽詢，俾利學校即時處理。

三、為使學生及家長能了解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內容，本部業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建置「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」並建置「特殊選才」招生專區，同時提供各校招生資訊，以供考生參考，爰各校招生資訊可於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(<http://nsdua.moe.edu.tw>)查詢參考(網頁由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維護，預定於111年9月15日前完成，倘有疑義，請逕洽02-2368-1913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大陸臺商子弟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、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(一般大學總量系統資訊小組)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榮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

2022/08/24
14:26:07
電子交換章